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7132620240301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平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

日期 2024年5月27日

电子监管号: 3713262024GG0017459

建设单位(个人)	山东裕瑞机械集团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裕瑞机械定制化建材设备生产线项目-6#生产车间
建设位置	位于平邑县经济开发区,东至建设路,南至石岗路,西至汉阙路,北至黄金路
建设规模	新建1栋1F 6#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16440.05 m ² ,均为地上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土地权属证明文件(不动产单元号:371326101013GB00016W000000000、371326101078GB01008W000000000) 2、现状地形图 3、规划设计方案 4、设计方案审查意见(平自然资规字(2024)46号)

有效期至:2026年5月26日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